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 二标段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供应商：陕西悦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项目编号：ZCSP-临渭区-2023-00187-02

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供应商：陕西悦荷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二标段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 1、协议书条款；
- 2、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作业时间

供应商要严格依据批准的作业设计组织施工，并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完成造林抚育作业。

三、承包范围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二标段涉及阳郭镇古道村、大王村，作业面积 400 亩。

四、质量要求

符合 合格 标准。

五、合同价款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二标段，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玖万伍仟柒佰元整；小写¥1195700.00 元。（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所需设备费、劳务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六、按招标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要求，同时补充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在本项目招标活动中响应的项目范围、施工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

(二) 供应商必须自行实施，不得转包、分包。为了确保项目质量，成交人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三)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和招标中的承诺以及补充意见等内容，将作为成交条件列入合同。

(四) 供应商如确因服务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不可抗拒）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时，需会同采购人商定。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服务验收

供应商的每一项工序完成后，须向采购人提出申请，经采购人负责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工作。供应商全面完成造林抚育任务后单位要及时组织自查，并向采购人提交自查报告，采购人对自查报告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作业设计执行、任务完成情况、施工作业质量、资金使用情况及抚育成效、存在问题与建议等。

八、结算方式与标准

1、本项目服务费由采购人根据项目进度及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其中合同签订后预付中标人合同总金额的 30%，栽植任务全部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支付方式：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供应商自认完成服务工作，申请或到合同规定验收时间，经采购人验收不合格的（含未按时完成的），在初验后积极返工合格，再次由采购人验收。

九、双方职责

1、采购人职责：

(1) 负责提供技术指导，对供应商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行检查、监督。

(2) 接到供应商申请后或供应商完工后应及时验收，验收合格后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抽查或核查后。按合同规定时间付清供应商合同款。

2、供应商职责：

(1) 认真履行本合同责任，严格按作业设计进行施工，按时、按质、按量全额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抚育任务。

(2) 注意安全生产，承担安全责任。供应商负责所有参加其服务作业人员的劳动保险，否则视为违约，所出现的工伤事故和经济损失全部由供应商负责。

(3) 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的技术指导和检查监督，不得延误时机，否则视为违约，负违约责任。

(4) 供应商在作业服务中必须做好森林防火和环境保护工作，若出现火灾或环境破坏事故，全部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十、违约责任

(一) 采购人因未及时向供应商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协调地方关系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日则本合同工期期限延长1日，以此类推；因资料真实性给供应商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采购人除按供应商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

(二)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工期延误（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采购人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3%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此违约以30日为限；若采购人未按约定时间付款，则供应商有权按每日3%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二份，其余相关部门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二标段：阳郭镇古道村、大王村，作业面积 400 亩。

二、主要依据

（1）陕西省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陕林财发[2023]115 号；

（2）渭南市林业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渭林发[2023]114 号；

（3）《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18337.3—2001；

（4）《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6000—1999；

（5）《主要经济林树种造林密度》LY/T1557—2000；

（6）《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16；

（7）国家林业局、陕西省有关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有关规定。

三、实施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前完成全部项目内容。

四、技术要求

1、作业地点及造林面积选择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涉及桥南镇寺峪口村，阳郭镇古道村、大王村共 2 个镇 3 个作业区，，区划 5 个小班，总面积 785 亩，作业面积 660 亩。

2、分权属造林面积设计

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作业设计面积 785 亩，有效面积 660 亩，权属均为集体。

3、分林种、树种造林面积设计

本项目设计林种为防护林，全为荒山荒坡，采取带状混交方式，白皮松与侧柏混交比例为 7:3。按树种设计划分，白皮松 460 亩，侧柏 200 亩。

4、种苗需要量及苗木来源

根据各树种造林面积和初植密度进行计算，项目建设共需各类苗木 56760 株，其中白皮松 34320 株，侧柏 22440 株。

造林所需苗木来源以临渭区国有苗圃、农民自育苗木为主，不足部分可就近调运，苗木调拨时尽量选择气候条件、立地条件相近地区的苗木，同时要注意对苗木的检疫。

5、主要造林技术设计

5.1 苗木标准

按照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合理选用造林树种。所用苗木必须采用林木管理部门组织或经其检验的“三证”齐全、符合要求的好苗良种，保证枝条完整，无损坏。树种种苗标准详见下表。

苗木标准表

树 种	苗木种类	苗 龄	地径或胸径 (cm)	苗高 (cm)	根系长度 (cm)	单价 (元/ 株)	备注
白皮松	容器苗	≥2.0	≥1.5	≥150	≥25.0	25	
侧柏	容器苗	≥2.0	≥1.0	≥100	≥25.0	15	

5.2 初植密度

根据《陕西省造林技术标准》以及《陕西省重点防护林造林作业设计办法》的要求、造林地立地条件确定初植密度。白皮松 3.0 米×3.0 米，52 株/亩；侧柏 2.0 米×3.0 米，34 株/亩。

5.3 栽植点配置

造林栽植点配置方式采用长方形配置，对于地形破碎、变化复杂的地方栽植点的位置可灵活掌握，应不拘于株行距的规定，但要保持单位面积栽植点的数量。

5.4 整地规格

整地方式采取穴状整地方式，整地规格为 60×60×50 厘米，整地时要求熟土回填，施足底肥，拣清杂根石块，生土外围成蓄水坑。整地时要对小班内的原生植被进行保护，防止造成新的水土流失。整地时间应在造林前一个月内进行。

5.5 造林时间

本项目造林时间安排在 2023 年秋冬季完成项目栽植任务。

5.6 造林方法及措施

最好随起苗随栽植。栽植时要将因起苗造成的伤口修齐。栽时埋土深度以高出原根际土痕 3—5cm 为宜。

造林全部采用植苗造林方式，其工艺流程为：整地→挖坑→蘸泥浆→植苗→覆土→灌水。栽植时要严格按照“三埋、二踩、一提苗”的要求进行认真造林。栽植时，在挖好的坑穴内铺设一些腐熟的有机肥或化肥，然后覆一层碎土，配好掺有植物保水剂的泥浆蘸根。栽植时要做到栽端扶正、根系舒展，埋土紧实，不可窝根或露根，覆土稍高于苗木根径 5 厘米为宜。栽后立即灌足定根水，待水下渗后，覆土保墒，保留 15~20 厘米的蓄水坑，以利下次灌、蓄水和土壤保墒。

5.7 幼林抚育

幼林抚育是指在造林后至郁闭前这段时间里所进行的各种技术措施。新造幼林一般要经历缓

苗、扎根、生长并逐步进入速生的过程，对林木以后的快速生长影响极大。幼林抚育的根本任务在于为幼苗、幼树提供一个优越的生长环境，满足幼树对水、肥、气、热的要求。通过松土、除草、扩穴等改善土壤的理化性质，给幼苗幼树创造一个良好的生长环境。

造林后三年内每年至少抚育五次，按照 2-2-1 次序进行，抚育内容以培土、扩穴、除草、修枝等为主。栽植当年及第二年 7、9 月杂草生长茂盛季节各松土除草一次，第三年 9 月份进行一次。松土除草要做到不伤根、不伤皮、不伤树梢；把锄松的土壤培到根基，并将其覆盖在树苗附近，除净杂草、石块，以减少水份蒸发和增加腐殖质。松土时要里浅外深，深度适当，造林第一年浅，以后逐年加深。除草时只除树干周围的杂草。

5.8 管护及病虫害防治

项目区应建立健全切实可行的管护制度，明确责、权、利关系。村上要设立专职护林员，坚持常年管护；制定乡规民约，落实经营权，制定林木管护奖罚制度，成立兼职护林管护防火队。并大力宣传和执行《陕西省封山禁牧条例》，积极推广舍饲养殖，认真搞好病虫鼠害防治，发现病、虫、鼠、兔等林业有害生物要及时的进行防治，确保幼树健康生长。

根据病虫的发生、发展动态提出预报和最佳防治时间，采取农业措施与生物、化学防治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措施，同时注意保护和利用天敌，以及调整施药期和施药量等。

可供选择的防治措施如下：

1) 加强抚育管理，改善林地卫生条件，增强林木抗性。针对病虫害的发生规律和特点，在抚育改造后的林地内，集中清理林内剩余物。

2) 灯光诱杀：在林内开阔的地段设置高压电网黑光灯，根据害虫成虫出现的时间确定设灯诱杀时间，一般为 5—9 月。

3) 生物防治：利于天敌昆虫（如赤眼蜂、平腹小蜂）、病原微生物（如白僵菌）和食虫鸟类来控制虫害的发生。

4) 化学防治：在搞好测报的基础上，根据害虫的生物学特性，适时突击开展防治。

5) 人工防治：成虫产卵后，经常检查，发现有产卵破口刻槽，用锤敲击，可消灭虫卵和初孵幼虫。当幼虫蛀入树干后，可以虫粪为标志，用尖端变成小钩的细铁丝，从虫孔插入，钩杀幼虫。

5.9 抗旱造林技术应用

为确保造林成活率，提高造林质量，造林时要积极应用保水剂、生根粉等实用技术抗旱整地技术。栽植时尽量用保水剂、生根粉等对苗木根系进行蘸浆处理。造林所需要的苗木要做到随起随运随栽，确需要调运的苗木应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以减少运输途中苗木的损伤和水分的丧失，以提高造林成活率。

五、服务质量、标准、效率等要求

（一）服务要求

1、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项目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

3、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二）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三）服务成果要求。

成活率调查应在新造幼林经过一个生长季节后进行，此次造林成活率调查方法是在当年所有造林小班内选设具有代表性的标准地，分别计数成活与死亡株树。调查结果分别按照成活率 85%以上、41—84%、40%以下三级统计。成活率在 41—84%的小班在 2023 年秋雨季节，利用造林同规格苗木，按照造林设计密度和栽植方法对该小班全面进行补植。成活率在 40%以下的小班必须按照造林设计密度和栽植方法重新进行造林。

五、设计调查资料

以下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

- 1、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造林面积统计表
- 2、临渭区 2023 年森林植被恢复补助项目（第二批）造林类型设计表